公司代码:600807　　公司简称:济高发展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济高发展	600807	济南百货、天业股份、济南高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继华	王威
电话	0531-86171188	0531-86171188
办公地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东路7000号汉略金融商务中心A4-4号楼11层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东路7000号汉略金融商务中心A4-4号楼11层
电子信箱	600807@vip.163.com	600807@vip.163.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29,127,208.95	2,594,051,414.27	-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212,568.81	78,726,139.80	-14.6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8,976,715.28	207,435,939.22	-23.36
利润总额	-52,086,127.47	-33,608,952.2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676,555.50	-29,633,874.0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506,287.48	-30,192,363.4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33,367.33	-80,166,652.8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17	-14.34	减少94.8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不适用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9,15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济南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09	142,307,521	44,575,988	标记 142,307,521
	国有法人				质押 142,307,521
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0	42,500,530	25,307,660.00	冻结 42,500,530
济南高新智慧谷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1	28,426,938	0	无 0
济南东拓置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	11,678,800	0	无
济南东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	10,755,700	0	冻结 10,755,700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1	10,732,455	0	无
济南东领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5	10,164,101	0	无 0
将军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	9,969,802	0	无 0
济南高新临空经济区国区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	9,817,300	0	无 0
李志刚	境内自然人	1.09	9,681,000	0	无 0

注:控股股东之一济南东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10,755,700股,于2025年7月11日-7月26日期间被动减持完毕;减持完毕后,控股股东持有公司245,122,988股,占可比总股本27.1%。控股股东之一济南高新临空经济区国区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9,817,300股,于2025年8月20日质押给济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济南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42,307,521股,于2024年12月23日被司法拍卖,2025年1月14日被轮候冻结。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济南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智慧谷投资置业有限公司、济南东拓置业有限公司、济南东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济南东领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济南高新临空经济区国区开发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济高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5-051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钢筋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瑞林祥贸易有限公司(简称“瑞林祥贸易”)与关联方济南高新城市更新有限公司(简称“济高城市更新公司”)、济南东升城市更新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东升城市更新公司”)、济南东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东进产业公司”)分别签署《钢筋采购合同》,瑞林祥贸易以(《我的钢铁网》当日项目所在地级市市场钢筋价格+37)元/吨为济高城市更新公司、东升城市更新公司、东进产业公司的相关房地产项目分别提供钢筋预计16,000吨、6,500吨、14,160吨。济高城市更新公司、东升城市更新公司、东进产业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额度在上述中标额度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济高城市更新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CM1GHD1W;法定代表人:吕记威;成立日期:2023年6月26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济高控股集团全资子公司济南高新置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比100%(济高控股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外村街道外村南路1108(一址多照);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园区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济高城市更新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东升城市更新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DGYCC77N;法定代表人:刘磊;成立日期:2024年4月9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东拓置业出资10,000万元,占比100%(东拓置业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外村街道科航路1066号科航大厦2号楼12层1201;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东升城市更新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东进产业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D98C371L;法定代表人:赵可宾;成立日期:2024年1月5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济高智慧谷出资10,000万元,占比100%(济高智慧谷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外村街道科航路1066号科航大厦2号楼11层1102(一址多照);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东进产业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三、瑞林祥贸易签署的相关《钢筋采购合同》主要内容

1.标的、数量:瑞林祥贸易为济南城市更新公司、东升城市更新公司、东进产业公司的相关房地产项目分别提供钢筋预计16,000吨、6,500吨、14,160吨,以半个月为期确定一次结算价格,结算价格为(《我的钢铁网》当日项目所在地级市市场钢筋价格+37)元/吨。最终结算数量按济高城市更新公司、东升城市更新公司、东进产业公司实际签收的数量为准。

2.结算方式:楼宇主体及车库结构施工阶段,以30天或45天为期结算一次;楼宇主体验收之后,每两个月全额结算一次。最终结算数量以实际签收数量为准,若清标数量超出暂定数量的10%时,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合同还就包装标准、验收、违约责任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瑞林祥贸易前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中标济高控股集团钢筋集中采购项目,并签署《济高控股集团2025-2026年度钢筋集中采购战略协议》,本次交易定价系以前期集中采购战略协议约定的定价原则为基础确定,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向关联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瑞林祥贸易签署钢筋采购相关协议,预计将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具体影响金额以年审会计师最终审计数额为准。本次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瑞林祥贸易有限公司(简称“瑞林祥公司”)分别与关联方济南高新城市更新有限公司、济南东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钢筋采购合同》,瑞林祥公司为其开发的相关房地产项目提供钢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31日、12月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济南高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济高生物”)、济南高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济高产发”)向关联方济南舜正投资有限公司(简称“舜正投资”)分别申请借款金额7,000万元、4,000万元、3,000万元,借款利率5.9%/年,借款期限12个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克宏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克宏书生物”)向关联方济南高新财金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济高财金”)申请借款400万元,利率为6%/年,借款期限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12月3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公司控股股东济南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高新城建”)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关联方申请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借款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借款利率将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利率水平及控股股东和关联方实际融资成本,由双方在签订借款协议时协商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2025年6月2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4.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瑞林祥贸易有限公司(简称“瑞林祥贸易”)与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济高控股集团”)签署《济高控股集团2025-2026年度钢筋集中采购战略协议》,以(市场价格+37)元/吨为济高控股集团及其权属公司在山东省内开发的项目提供钢筋,规模约10万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济高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5-052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阶段:立案受理;一审判决;二审判决;执行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被告、上诉人、被执行人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为一审判决,公司已提起上诉,目前判决尚未生效,案件最终判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需以法院最终生效判决结果为准。相关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一审判决已生效,追偿权纠纷案件二审已生效,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执行案件已进入执行程序,对公司将产生不利影响,其他案件目前尚未开庭审理,其对公司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影响金额以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处理相关诉讼,力争降低诉讼影响,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近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相关材料,情况如下:

一、相关诉讼情况

(一)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进展情况

杨昊瀚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永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永安房地产”)合同纠纷案件,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裁定撤销杨昊瀚与永安房地产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永安房地产向杨昊瀚返还购房款,杨昊瀚向永安房地产返还上述48套房产,永安房地产向杨昊瀚赔偿经济损失,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2020年10月14日、2021年1月30日、2021年4月10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2023年4月,公司、永安房地产与杨昊瀚签署债务和解协议,公司收购杨昊瀚对永安房地产上述法院判决下的所有债权,收购价款为47,542,545.65元,并约定于2024年12月31日前分批支付。约定期限内公司已支付款项1,000万元。因公司尚未支付完毕相关款项,杨昊瀚向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简称“高新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支付债权转让款和利息等合计49,517,987.65元及违约金等相关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2020年10月14日、2021年1月30日、2021年4月10日、2025年3月8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后杨昊瀚追加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永安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济安企业”)为被告,近日,公司收到高新区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支付款项45,001,942.65元、经济损失、违约金,合计约5300万元,驳回杨昊瀚其他诉讼请求。公司已提起上诉,力争降低赔偿金额。

(二)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相关进展情况

1.山东汇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汇多公司”)因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向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济南中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支付侵权赔偿款项10,525,288.51元及相关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近日,公司收到济南中院《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赔偿其投资损失10,400,427.31元。公司目前正与其商谈和解方案,力争降低赔偿金额。

2.近日,魏世生因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将公司起诉至济南中院,要求投资差额损失等税费合计92,157,651元,法院已立案受理。

(三)追偿权纠纷案件进展情况

因永安房地产无锡项目烂尾等五人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案件,为维护公司利益,永安房地产向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天业集团”)赔偿上述案件经济损失。一审法院驳回永安房地产诉讼请求。永安房地产上诉至济南中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28日、2020年10月14日、2021年1月30日、2022年8月27日、2022年10月29日、2023年4月29日、2023年6月1日、2023年6月3日、2024年5月16日、2025年4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近日,永安房地产收到《民事判决书》,二审法院认为水安房地产要求天业集团承担其向杨昊瀚等人因履行生效判决而造成的损失无事实及法律依据,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四)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案件进展

贾忠壮等12人因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将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营蓝开置业有限公司(简称“蓝开公司”)、济安企业公司等起诉至东营市河口区人民法院(简称“河口区法院”),要求蓝开公司解除商品房买卖合同并返还购房款、订金合计3,165,516元及违约金、费用等。经河口区法院一审,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蓝开公司与其中4人解除商品房买卖合同(预售),返还购房款合计960,483元并支付违约金。上述4人已根据生效判决向河口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其余8人河口区法院已立案受理,蓝开公司将采取应诉等措施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二、对公司的影响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公司已提起上诉,目前判决尚未生效,案件最终判决结果等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诉讼对公司的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最终生效判决结果为准。相关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一审判决已生效,追偿权纠纷案件二审已生效,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案件已进入执行程序,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其他案件目前尚未开庭审理,其对公司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影响金额以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对上述案件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处理相关诉讼,力争降低诉讼影响,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A股:601326
H股:03369　　公司简称:秦港股份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秦港股份	601326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秦港股份	0336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峰	田宏伟
电话	0335-3099676	0335-3099676
办公地址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海滨路35号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海滨路35号
电子信箱	qggf@portqhd.com	qggf@portqhd.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499,425,170.55	27,880,013,639.48	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04,278,149.56	19,329,265,694.28	2.9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451,139,185.64	3,461,594,202.34	-0.30
利润总额	1,213,612,733.55	1,237,012,567.93	-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7,828,180.50	1,010,289,679.26	-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1,641,047.18	943,123,979.64	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499,405.65	1,481,449,302.79	-31.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6	5.35	减少0.3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8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8	-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0,94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27	3,256,008,078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	境外法人	14.83	828,540,723		未知
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7.12	397,975,485		无
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76	209,866,757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沪股通)	境外法人	0.82	45,856,515		无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7	42,750,000		无
中远海运(天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4	41,437,588		无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4	41,437,588		无
山西省人民政府驻秦皇岛港务管理办公室	其他	0.55	30,538,764		无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38	21,400,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截至报告期末,河北港口集团通过其境外全资子公司河北港口集团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秦港股份H股271,303,000股,占秦港股份股本总额的1.28%,该等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326　证券简称:秦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暨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秦皇岛市国资委”)持有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397,975,485股A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7.12%。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披露了《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秦皇岛市国资委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111,74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

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收到秦皇岛市国资委发来的《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完成减持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获悉: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8月28日,秦皇岛市国资委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111,7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大宗交易受让方为公司控股股东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河北港口集团(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减持计划完毕后,秦皇岛市国资委持有公司286,235,485股A股股票,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12%。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秦皇岛市国资委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持股数量	397,975,485股
持股比例	7.1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397,975,485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A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秦皇岛市国资委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6月30日
减持数量	111,74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8月22日~2025年8月2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111,74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36~3.36元/股
减持总金额	375,949,2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2.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00%
当前持股数量	286,235,485股
当前持股比例	5.1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11130300000357296N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5年8月22日,秦皇岛市国资委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A股25,140,000股,持有本公司股份由397,975,485股减少至372,835,4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7.12%减少至6.67%,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3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025年8月28日,秦皇岛市国资委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A股86,600,000股,持有本公司股份由372,835,485股减少至286,235,4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6.67%减少至5.12%,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72,835,485	6.67%	286,235,485	5.12%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2025/8/28-2025/8/28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触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1326　证券简称:秦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6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暨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港集团”)之一致行动人河北港口集团(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港投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自2025年8月22日起三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择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增持公司A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3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暨后续增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自本次增持计划披露以来,截至2025年8月28日,河港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1,7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增持金额375,949,200元,已达到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的上限,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河北港口集团(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增持前持股数量	0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0%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1	河北港口集团(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河港投资是河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股权关系形成一致行动人
2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A股:3,256,008,078	58.27%	公司控股股东
3	河北港口集团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H股:71,303,000	1.28%	河北港口集团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是河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股权关系形成一致行动人
合计		3,327,311,078	59.55%	

上表中持股数量及比例为截至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的数据结果。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主体名称	河北港口集团(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5年8月23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5年8月22日~2025年11月21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A股:不超过111,740,000股(含本次增持数量)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不超过总股本2%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5年8月22日~2025年8月28日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2025年8月22日,河港投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A股25,140,000股。 2025年8月28日,河港投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A股86,600,000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A股:375,949,200元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占总股本2.00%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3,439,051,078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61.55%

(二)实际增持数量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是 □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河北港口集团(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130300MA07O3MMPXM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5年8月22日,河港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A股25,1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河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由3,327,311,078股增加至3,352,451,078股,持股比例由59.55%增加至60.00%,权益变动触及5%整数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3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暨后续增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025年8月28日,河港投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A股86,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本次权益变动后,河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由3,352,451,078股增加至3,439,051,0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60.00%增加至61.55%,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河北港口集团(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A股:25,140,000	0.45%	A股:111,740,000	2.00%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2025/8/22-2025/8/28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借款 □
本次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A股:3,256,008,078	58.27%	A股:3,256,008,078	58.27%			
河北港口集团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H股:71,303,000	1.28%	H股:71,303,000	1.28%			
合计	3,352,451,078	60.00%	3,439,051,078	61.55%	--	--	--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要约收购报告书等后续工作。

3.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1326　证券简称:秦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4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14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关于本公司2025年中期业绩公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对河北港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关联董事张小强、聂玉中、高峰、张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对河北港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四)《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签订任期制和契约化相关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1)《岗位聘任协议》;(2)授权公司董事长与总裁及其他公司经理层成员签订《岗位聘任协议》。

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审议修订《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关于审议修订《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释义适用于本报告摘要。

1.2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审议通过了《华